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重要内容提示：1.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Table with 2 columns: Report Item (e.g., 2025年度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与其相关税务事项未确认汇总表), Report Date (2026/3/20), and Report URL (巨潮资讯网).

Table with 2 columns: Report Item (e.g., 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Report Date (2026/3/20), and Report URL (巨潮资讯网).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e.g., 营业收入), Current Period (本期), Last Period (上期), and Change (%) (本报告比上年同期增减%).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03月31日

Balance Sheet Table with columns: Item (e.g., 流动资产), Current Period (期末余额), and Last Period (期初余额).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03月31日

Balance Sheet Table with columns: Item (e.g., 流动资产), Current Period (期末余额), and Last Period (期初余额).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Table with 4 columns: Shareholder Name (e.g., 曲宇), Shareholding Percentage (持股比例), Share Quantity (持股数量), and Share Type (股份种类).

2026年4月27日，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6年4月27日，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并由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或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三、关联交易进展情况
(一)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的授信额度合计40,000.00万元。

1. 2025年2月28日，公司与中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署租赁合同，购买价值为人民币3,000.00万元的(融资租赁合同)，并由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曲宇先生提供保证；租期及租赁期限共三年：从2025年2月28日起至2028年3月18日，具体额度业务种类：融资租赁。

2. 2025年5月7日，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4,0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协议》，并由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曲宇先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授信期限：从2025年5月7日起至2026年1月1日，本合同约定的授信额度为循环额度，具体额度业务种类：信用证/上海。

3. 2025年8月28日，公司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5,000.00万元的《综合产品池业务合同》，并由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曲宇先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授信期限：从2025年8月28日起至2026年8月17日，本合同约定的授信额度为循环额度，具体额度业务种类：流动资金贷款。

4. 2025年9月15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5,000.00万元的《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额度合同》，并由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曲宇先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授信期限：从2025年9月15日起至2026年7月17日，本合同约定的授信额度为循环额度，具体额度业务种类：流动资金贷款。

5. 2025年9月18日，公司与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5,0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合同》，并由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曲宇先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授信期限：从2025年9月18日起至2026年9月17日，本合同约定的授信额度为循环额度，具体额度业务种类：流动资金贷款。

6. 2025年10月31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朔州支行签署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7,000.00万元的《额度授信合同》，并由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曲宇先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授信期限：从2025年5月27日起至2026年5月26日，本合同约定的授信额度为一次性额度，具体额度业务种类：流动资金贷款。

7. 2026年1月13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林萃路支行签署额度币种为人民币3,000.00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并由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曲宇先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授信期限：从2026年1月8日起至2026年8月21日，具体额度业务种类：流动资金贷款。

8. 2026年3月24日、2026年3月26日，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魏村支行分别签署人民币为1,861.13万元、1,126.31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并由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曲宇先生提供保证担保；其最高本金限额：8,000.00万元，主债权的发生期间：从2026年3月16日起至2027年3月16日，具体额度业务种类：流动资金贷款。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或反担保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6年3月31日，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曲宇先生提供担保或反担保合计40,400.00万元。2026年第一季度具体情况如下：

1.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曲宇先生于2025年2月28日与中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署《保证合同》，为公司向中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申请的融资租赁提供保证担保，按合同约定承担保证担保责任，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债权人：中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保证人：曲宇先生
(3)债务人：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保证最高本金限额：3,000.00万元
(5)保证方式：保证担保

(6)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基于主合同而应向债权人支付的租金(如有)、预付租赁成本(如有)、租金及相应的增值税(如有)、提前还款补偿金、逾期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押金、留购价款、保管费(如有)和实现债权、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保全费、鉴定费、评估费、公证费、公告费、诉讼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税费)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

(7)担保期间：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2.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曲宇先生于2025年5月7日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的最高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按合同约定承担保证担保责任，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债权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2)保证人：曲宇先生
(3)债务人：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保证最高余额：4,400.00万元
(5)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担保范围：本合同项下债务本金、利息、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诉讼费(仲裁)、律师费、差旅费等债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和所有其他应付费用。(7)担保期间：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曲宇先生于2025年8月25日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向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的最高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按合同约定承担保证担保责任，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债权人：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2)保证人：曲宇先生
(3)债务人：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保证最高余额：5,000.00万元
(5)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担保范围：本合同项下债务本金、利息、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主合同项下应缴未缴的保证金；与主债权有关的所有履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开证手续费、信用证修改费、跟单手续费、承兑费、托收手续费、风险担保费)；债权实现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律师、保全、保险、鉴定、评估、登记、过户、翻译、公证、公证费等)以及债务人给债权人造成的其他损失。